

苗栗市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元)	備註
類	項	目				
殯葬業務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依照規定辦理殯葬業務行政管理事項	依照規定辦理殯葬業務行政管理事項。	2,536,000 人事費	
	公墓管理	公墓管理	加強巡查公墓使用情形，妥善管理公墓地之使用	(一) 配合掃墓祭祖，一年實施一次公墓除草工作。 (二) 申請使用公墓之加強管理，依本市公墓使用管理辦法嚴格辦理。 (三) 加強公墓巡查工作，防止濫葬行為。 (四) 掃墓期間交通管制。 (五) 鼓勵民眾墳墓遷葬。	952,000	
	納骨堂管理	納骨堂管理	建立良好納骨堂使用管理制度，妥善維護生命紀念園區各項設備，建構市民使用本堂信賴關係。	(一)本市生命紀念園區納骨堂預計於今(111)年度3月底完工，6、7月間可提供民眾申請使用。 (二)完善訓練殯葬管理所所屬職員對本堂各項設備之使用與維護，建立良善管理制度。 (三)加強市民申請本堂各項設施之員工教育訓練，建立市民信賴本堂維護管理及生命禮儀廉潔之信心。		
	一般建築及設備	建築及設備	預計今(111)年完成第一期12,500座櫃位及300座神社牌位興建，及完善生命紀念園區附屬各設施。	(一) 充實本市殯葬設施。 (二) 提供民眾完善殯葬環境設施。	104,350,000	